

乡宁县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文件

关于乡宁县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 月 26 日在乡宁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杨彦龙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提出乡宁县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下，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要求，围绕县委“一六二”总体思路，进一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兜牢基层“三保”底线，防控财政运行风险，预算执行持续向好、财政工作争先进位，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财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2021年预算经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批准后，在执行过程中，落实靓城提质、“六乱”治理、建党百年庆祝活动政策性措施，保障紫砂陶小镇和第二热源厂等重点项目建设资金，人大常委会对年度预算支出进行了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349395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5981万元，为预算的126.74%，同比增长36.25%。其中，税收收入166071万元，增长36.08%；非税收入69910万元，增长36.66%。

主要税种完成情况为：增值税完成70562万元，为预算的121.43%，同比增长34.71%；企业所得税完成38876万元，为预算的166.96%，同比增长51.20%；个人所得税完成2064万元，为预算的137.88%，同比增长54.72%；资源税完成30698万元，为预算的89.90%，同比增长17.54%。

主要非税收入完成情况为：专项收入完成15471万元，为预算的128.50%，同比增长63.4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1889万元，为预算的48.44%，同比下降63.02%；罚没收入完成1346万元，为预算的49.85%，同比下降62.69%；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51008万元，为预算的170.48%，同比增

长 64.73%。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44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5.71%。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执行 2811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90%，同比下降 14.57%；公共安全支出执行 979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77%，同比增长 2.31%；教育支出执行 4597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05%，同比增长 13.33%；科学技术支出执行 61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87%，同比增长 22.8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执行 491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43%，同比下降 19.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执行 3595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2.77%，同比增长 7.77%；卫生健康支出执行 3405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70%，同比下降 8.15%；节能环保支出执行 1686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2.69%，同比增长 24.55%；城乡社区支出执行 7166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35.78%；农林水支出执行 4691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3.70%，同比下降 24.59%；交通运输支出执行 1541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97%，同比下降 59.1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执行 82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18.6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执行 25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1.17%，同比下降 66.97%；金融支出执行 5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执行 729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08%，同比下降 8.79%；住房保障支出执行 428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3.77%，同比下降 13.4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执行 55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61.4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4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2.09%，同比增长 19.51%；其他支出 18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88%，同比下降 97.53%；债务付息支出 71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232.87%。

4.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5981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642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7719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 536 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031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677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00 万元，收入总计 43784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44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395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4055 万元，支出总计 422850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14995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21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25664 万元，为预算的 108.7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39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53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 305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729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0.80%，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3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764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2021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4986万元，为预算的177.37%，加上上级补助收入34万元，上年结余收入8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为5510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759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9.96%，调入一般公共预算50316万元，结转下年支出34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21年，年初滚存结余33026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71769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81.09%；预算支出71243万元，为调整预算的205.71%，本年收支结余526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3552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经汇总，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1141万元，比上年减少28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75万元，比上年减少20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75万元，比上年减少63万元；公务接待费91万元，比上年减少15万元。

（六）地方政府性债务情况。截至2021年底，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为196776万元。其中：甄别认定后的存量债务1775万元；县城供水引黄工程项目2024万元；新医院建设项目11845万元；幸福湾城中村改造项目107792万元；城关村城中村改造项目27970万元；易地扶贫搬迁项目2221万元；粮食服务中心政策性挂账2309万元；政府债券37640万元（2018年胡村至安

汾云丘山旅游公路建设项目专项债券 6000 万元;2020 年胡村至安汾云丘山旅游公路建设项目一般债券 8400 万元、沿黄旅游公路建设项目一般债券 13140 万元、第二热源厂建设项目专项债券 8000 万元;2021 年第二热源厂建设项目专项债券 2000 万元、宋家沟除险加固工程 1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 3200 万元(第二热源厂建设项目)。

二、落实县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预算决议情况

(一)抓收入保增长,财政保障能力有效提升。围绕做大做强收入“盘子”这个目标,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强化系统谋划,提升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培植财源生钱**。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优化营商环境,主动入企服务,跟踪扶持,摸清底数,壮大财源力量,确保收入增长与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二是**财税联动收钱**。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定期召开财税联席会议,完善征管联动机制,开展税源调查,及时细化目标,跟踪落实进度,确保应收尽收。三是**盯紧政策要钱**。把准争取中央和省市支持的切入点和发力点,主动对接、积极协调,全年新争取上级资金 1.23 亿元;协调解决王家岭煤矿税费收益以及我县矿业权出让收益问题,为我县争取资金 1.2 亿元。

(二)抓振兴惠民生,民生保障力度持续加大。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快补齐民生短板,兜牢兜实民生底线。一是**优先促进教育发展**。全年教育

投入 4.6 亿元，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促进办学条件和发展薄弱环节持续改善，助力建设全省教育强县。二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落实“四不摘”“四不减”要求，安排衔接资金 2.5 亿元，统筹整合涉农资金 8800 万元，助力乡村振兴工作起好头、迈稳步。三是**全力保障社会民生**。社保就业投入 3.6 亿元，卫生健康投入 3.4 亿元，用于常态化疫情防控资金 1683 万元，筹集 2899 万元应急资金用于救灾减灾和灾后重建，持续推动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

（三）抓重点促实效，项目建设资金优先保障。统筹地方可用财力，盘活各类结余结转资金，积极发挥财政投资对稳增长、扩内需、补短板的支撑助推作用。紫砂陶小镇建设投入 14252 万元，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投入 9517 万元，助力打造文旅产业“升级版”，擦亮紫砂文创“新名片”；污染防治投入 16866 万元，靓城提质投入 14778 万元，“六乱”治理投入 4162 万元，推动城乡环境更靓，加快建设美丽宜居新家园；第二热源厂建设投入 12756 万元，幸福湾市政道路工程投入 2190 万元，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标升级。

（四）抓理财重质量，资金使用效益大幅提升。加强预算管理，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厉行节约”原则，量入为出、注重质量、科学理财。一是**资金支出提速度**。落实财政预算支出进度考核办法，盯紧重点单位、重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通过上门服务、敦促提醒、报请县政府约谈通报等方式，加快资金支付。**二是资金管理重绩效。**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全年审核录入绩效目标 1845 个，涉及资金 24.35 亿元，审核率 100%；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 66 个，评价资金 5.69 亿元。**三是资金使用提效益。**深化政府采购管理，全年完成采购 2.77 亿元，节约资金 469.68 万元；严格政府投资评审，送审工程类项目 7.81 亿元，审定 6.84 亿元，核减 9721 万元，核减率 12.45%，有效节约了财政资金。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总体良好、运行平稳，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提前 2 个月完成，同比增长 36.3%，总量居全市第一。财政支出向民生领域持续倾斜，对疫情防控、防灾减灾和灾后重建、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优先保障。财政改革明显加快，预算管理更加科学，资金效益不断提升，一体化系统全面上线，“智慧财政”“数字财政”建设迈出新步伐。在全国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考核中，我县进入全国百强，全省第一。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正确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以及代表委员们加强监督、有力指导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以及全县人民上下同心、艰苦奋斗的结果。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比如：财政收入形式较为单一，增收

基础还不够牢固，面对新形势保增长的压力依然很大；刚性支出和重点支出需求持续加大，民生保障水平仍需提升，财政收支紧张形势依然明显；预算管理精细化程度有待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还不充分，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尚有差距等。对于以上情况，我们将直面问题，认真解题，勇于破题，持续精准发力，努力改进提高。

三、2022年预算草案

（一）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及原则。

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央、省、市、县委关于财政经济工作的总体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县委“一六二”总体思路，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优化支出结构，增强县委重点任务财力保障；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持续改善民生，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支出的精准性、有效性；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坚强的财政支撑。

预算编制坚持以下原则：

一是量入为出，优化结构。根据经济发展和财力水平，严

格财政支出管理，勤俭节约办事，严控一般性支出，注重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保障。

二是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预算安排实事求是、积极稳妥，坚持有保有压、突出重点，优先保障县委重大决策、重要改革和重点项目实施，不留硬缺口。

三是强化管理，注重绩效。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提升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完善预算执行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深入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结果运用，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

（二）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

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20019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长7.52%。其中：税收收入预期目标169800万元，增长24.11%；非税收入预期目标30390万元，下降38.46%。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匡算，2022年县级可用财力3305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019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68621万元，上年结转14995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473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2009万元。

根据收支平衡原则，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326807万元，上解支出3738万元。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32970万元，同比增长25.60%；公共安

全支出 10198 万元，同比增长 30.21%；教育支出 49731 万元，同比增长 24.62%；科学技术支出 473 万元，同比增长 20.9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806 万元，同比增长 207.4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11 万元，同比增长 0.51%；卫生健康支出 38936 万元，同比增长 27.86%；节能环保支出 12387 万元，同比增长 35.21%；城乡社区支出 43620 万元，同比增长 8.84%；农林水支出 47898 万元，同比下降 2.65%；交通运输支出 13196 万元，同比下降 13.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88 万元，同比增长 47.03%；商业服务业支出 1132 万元，同比增长 532.40%；金融支出 15 万元，同比下降 62.5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59 万元，同比下降 15.30%；住房保障支出 6032 万元，同比增长 26.7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13 万元，同比增长 11.4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919 万元，同比增长 87.41%；其他支出 3004 万元，同比下降 3.78%；债务付息支出 719 万元；预备费 4000 万元。

2022 年，全县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1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6 万元，剔除车辆购置费一次性支出后，实际比上年减少 3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18 万元，比上年减少 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8100 万元，上年结转 276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1 万元，收入总量为 20985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20985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5000 万元，上年结转 3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8 万元，收入总量为 35052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10322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24730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8121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33552 万元，收入总量为 61673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2332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8353 万元。

四、完成 2022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2022 年，财政工作将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总基调，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要求，围绕县委“一六二”总体思路，全力落实县委各项决策部署，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一）加强统筹协调，力争收入稳增长。始终将组织收入、做大“蛋糕”作为财政工作第一要务，协同发力，壮大实力。**一是强化收入征管。**聚焦预期目标和县人大通过的预算抓收入，加强财税部门联动，完善财源保障机制，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确保依法征收，实现应减尽减、应收尽收。**二是深挖增收潜力。**

提质增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整合各类优势资源，培育重点财源企业和潜力中小微企业，为增收提供多点支撑，增强财政收入的可持续性。三是**争取政策支持**。吃透上级政策，把握投资方向，盯紧政策支持着力点，主动向上对接沟通，同向发力，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

（二）优化资金配置，确保支出稳保障。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按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完善多层次支出保障体系，着力提升财政保大事要事能力。一是**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优先原则，及时足额将“三保”支出预算到位、拨付到位、保障到位，确保人员工资、机构运转、基本民生得到有力保障。二是**提高民生福祉**。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力度，围绕补齐短板，落实好教育、就业、医疗、住房、社会保障等民生政策，确保重点民生领域资金支出强度，让群众的幸福感更有成色。三是**保障重点支出**。多渠道筹措资金，落实好重大战略、重大项目建设、常态化疫情防控、灾后恢复重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生态环境治理等重点工作的资金保障，集中财力办好乡宁大事。

（三）强化预算管理，力保财政稳运行。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改革仍然是破解难题、促进财政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招”。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快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 2.0 系统升级运行，实现资金生命周期的全过程动态监控，切实提高

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完善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分配体系，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落实，完善相关制度办法，加大评价结果应用，力争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三是全面推进各领域专项改革，深化财政“放管服”改革，继续加快完善“数字财政”“智慧财政”体系建设，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完善财政监督管理体系、政府采购体系等，不断提高财政预算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

各位代表，站在新的历史起点，财政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将坚决贯彻县委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指导，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切实贯彻落实好本次会议的各项决议和要求，以更开阔的思路、更昂扬的精神、更得力的举措，坚定信心、奋发有为、开拓进取、真抓实干，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